

# 北京物资学院文件

物院发〔2015〕31号

## 关于印发《北京物资学院本科专业评估 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

各单位：

现将《北京物资学院本科专业评估实施方案（试行）》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学习，并结合单位实际加以贯彻落实。

附件 1：专业评估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

附件 2：专业自评报告

附件 3：专业基本信息表

附件 4：专业自评评分表

附件 5：专业建设方案

北京物资学院

2015年5月12日

# 北京物资学院本科专业评估实施方案(试行)

专业是本科教学人才培养的载体，高质量的人才培养必须有高水平的专业建设。为进一步推进专业建设，认真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开展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的通知（教高[2013]10号）》和北京市有关提高高等教育质量等文件精神，根据学校年度总体工作安排，面向全校所有本科专业开展校内评估工作。

## 一、评估的意义和指导思想

为适应新时期高等学校提高教学质量，深化内涵式发展的形势需要，本次校内专业评估坚持“以评促建，以评促改，以评促管，评建结合，重在建设”的基本方针，旨在进一步强化人才培养中心地位，进一步明确人才培养目标和专业合理定位，强化内涵建设，突出特色发展；进一步促进专业自我约束、自我发展机制的形成；进一步健全校内质量保障体系，搭建专业交流平台，不断提高专业建设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

## 二、评估原则

主体性原则。注重以专业自我评估、自我检验、自我改进为主，体现专业在人才培养质量中的重要地位，以专业自评为基础，专家评估相配合，建立和完善专业人才培养质量保障机制。

目标性原则。以学校办学定位和人才培养目标为基础，关注专业目标的确定与实现，既考察专业人才培养的效果，也关注人才培养的工作过程，更关注专业发展的潜力。

发展性原则。注重专业内涵建设和培养质量的持续提高，关注专业内部质量保障体系及长效机制的建立，进一步凝练专业优势和特色。

导向性原则。注重以评促建，充分体现人才培养的中心地位，围绕教学中心合理统筹师资力量、资源配置、经费安排等，不断推进专业发展和改革。

### **三、评估范围**

全校所有本科专业（方向）。

### **四、评估方式**

本次专业评估满分为 200 分。采用定量评价（客观指标）与定性评价（主观指标）相结合的方式。（专业评估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详见附件 1）

指标体系包括专业定位与培养方案、师资队伍、教学条件、教学过程与改革、教学管理、人才培养质量、专业地位与特色等一级指标 7 项，二级指标 21 项，观测点 57 项。

总成绩由观测点的客观指标得分和主观指标得分相加确定。其中，客观指标（28 个）按给定的评分标准评价计分；主观指标（29 个）按照 A\B\C\D 四个等级评价，评分标准给出 A、C 两级，介于 A、C 级之间的为 B 级，低于 C 级的为 D

级。主观指标得分按照评定的等级和指标分值折算为相应得分之后计入总成绩。

## **五、评估组织**

学校成立专业评估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

专业评估领导小组全面负责和推进专业评估工作。负责审定专业评估工作中的重要文件，负责协调、解决评估过程中的重大问题。领导小组组长由校长担任，副组长由主管教学副校长担任，成员由各学院院长及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组成。

专业评估工作小组负责对全校专业做出评估安排，并在评估过程中做好协调、审核、检查工作，确保专业评估工作的顺利实施。工作小组组长由主管教学副校长担任，副组长由教务处处长担任，成员由各学院教学副院长及相关职能部门副处长组成。

专业所在学院须高度认识本次专业评估的重要性的意义，成立由学院院长任组长，教学副院长任副组长的专业评估院级工作领导小组，组织专业负责人全面梳理专业建设和发展现状，强化责任意识，完成专业自评相关材料的准备工作，同时加强对评估专业的业务指导、人员安排、工作协调和督察，并组织开展自评汇报与交流活动。

## **六、评估程序**

### **（一）专业自评阶段**

## 1、专业自评

各学院组织教师学习有关文件，准确理解专业评估的基本精神，掌握实质内涵，总结专业发展的思路、成果、经验和特色等，对照评估指标，全面梳理专业建设情况，充分研讨，找出存在的问题，提出解决对策。

## 2、材料准备

(1) 专业自评报告及专业基本信息表。依据《专业评估方案》认真梳理、全面总结、突出重点、凝练特色，反映出参评专业（方向）的建设与发展情况，文字简洁，数据真实准确。（专业自评报告的基本要求见附件 2）。

专业自评报告中要完整、如实体现专业基本信息表中相应支撑数据。（专业基本信息表见附件 3）

(2) 专业自评评分表。根据专业评估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逐项完成专业自评评分。（专业自评评分表见附件 4）

### (3) 专业建设方案

根据自评阶段发现的问题，进一步明确人才培养目标、专业建设重点、发展方向与路径，形成明确的四年发展规划和阶段性年度目标。（专业建设方案的基本要求见附件 5）。

### (4) 相关支撑材料

包括近三年执行的人才培养方案及配套的课程简介、大纲，毕业论文（设计），近一年试卷、各类实习、实践教学活

动相关资料、专业实验室运行记录、专业（教研室）活动记录等资料。

## （二）专家评估阶段

学校组织专业评估专家组，对评估专业（方向）进行实地考察和综合评估。

（1）听取专业负责人对评估专业（方向）自评情况的汇报；

（2）专家根据专业自评报告，查阅专业建设相关文件资料；了解、查看评估专业建设教学条件（师资队伍、实验室、实习实训基地、教学设备等）；

（3）视情况召开教师、学生代表座谈会；

（4）专家组根据查阅结果汇总研讨，集中评议并反馈评估意见。

## （三）整改建设阶段

参评专业（方向）根据反馈的意见，修改完善专业建设方案，进行整改建设。

## 七、评估实施

本次专业评估工作分两批进行，总体安排如下：

### （一）首批评估总体安排

从2015年春季学期起，组织对我校国家特色专业、北京市特色专业以及部分校级特色专业开展示范评估的试点工作。

首批参评专业名单：物流管理专业、经济专业、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专业、会计专业、人力资源管理专业。

## （二）第二批评估总体安排

从2015年秋季学期起，对学校其他本科专业（方向）进行第二批评估。

第二批参评专业（方向）名单：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金融专业、金融专业（期货与证券）、物流工程专业、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专业（物流设备工程）、采购管理专业、质量管理工程专业（商品质量检验与管理）、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信息工程专业、物联网工程专业、信息与计算科学专业、应用统计学专业、电子商务专业、财务管理专业、工商管理专业、市场营销专业、劳动与社会保障专业、劳动关系专业、法学专业（流通法）、英语专业（国际商务、国际传播）。

附：

### 专业评估领导小组名单

组 长：王旭东

副组长：许晓革

成 员：郭键、赵娴、张旭凤、朱杰、魏国辰、尚珂、  
李华

### 专业评估工作小组名单

组 长：许晓革

副组长：郭键

成 员：孟尚雄、姜旭、周丽、闫甜、解进强、王淑花、  
顾煜、孙静、梁晨